

OU MEI RIBEN XINGSHI SUSONG
TESE ZHIDU YU GAIGE DONGTAI

欧美日本刑事诉讼

——特色制度与改革动态

周 欣 / 著

- 英国 刑事诉讼
- 美国 刑事诉讼
- 法国 刑事诉讼
- 德国 刑事诉讼
- 意大利 刑事诉讼
- 日本 刑事诉讼
- 俄罗斯 刑事诉讼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欧美日本刑事诉讼

——特色制度与改革动态

周欣 著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欧美日本刑事诉讼：特色制度与改革动态/周欣著. 北京：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2.12

ISBN 7-81087-137-4

I. 欧… II. ①周… III. ①刑事诉讼法—研究②刑事诉讼法—研究—美洲③刑事诉讼法—研究—日本 IV. D915.3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90506 号

欧美日本刑事诉讼

——特色制度与改革动态

OUMEI RIBEN XINGSHI SUSONG

周欣 著

出版发行：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100038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鑫正大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2002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2002 年 12 月第 1 次

印 张：8.625

开 本：850mm×1168mm 1/32

字 数：215 千字

印 数：0001~3000 册

书 号：ISBN 7-81087-137-4/D·129

定 价：17.00 元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由发行部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010) 83903254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E-mail: cpep@public.bta.net.cn

序 一

本书作者在自序的起始写道：“在漫长的人类历史长河中，法律文化不断汇聚积淀，逐渐构筑成了一座巨大的精神财富宝库。”我很赞同这一观点。西方文化和东方文化一样，源远流长，博大精深。西方国家的法律是西方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近现代西方国家的刑事诉讼制度，是在反对中世纪封建的刑事诉讼制度的基础之上，为适应资本主义的发展需要而逐步建立和完备起来的，已有数百年的文化积淀。因此，值得我们去学习、探讨和研究。

本书作者在自序中还写道：“力图对有关的资料进行梳理提炼，用清晰的线条勾画出外国刑事诉讼中的特色制度以及它们产生的历史背景，特别是将各国最新的改革动态介绍给读者”。我又赞同这一观点。因为世界是丰富多彩的，我们经常提到的法系，是根据各国法律的特点和历史传统等外部特征，把具有某些共同特征的法律传统、法律制度的若干国家划为同一法系。换言之，这是从外部特征、从宏观上观察的。若从微观上观察，同属一个法系的各个国家，在刑事诉讼理念、刑事诉讼架构、程序设计、证据规则等方面，则会呈现诸多特色。而且包括刑事诉讼在内的任何事物，总是处在相对稳定而又不断推进、发展、变革之中。本书作者没有采用教科书的编写体例，而是另辟蹊径，选择七个颇具代表性的国家，即英国、美国、法国、德国、意大利、日本和俄罗斯，

从一个崭新的视角，着意探索这些国家刑事诉讼法律中所规定的特色制度和新变革、新动态。作者做出了成绩，这是值得肯定的。

本书作者在授课之余，广泛收集资料，潜心加以研究，精心撰写本书。我阅读了全部书稿，有所启发，因而写了以上几句话，并推荐本书。

程味秋

2002年秋，于北京

序 二

我怀着十分喜悦的心情，向读者诸君推荐周欣的新著《欧美日本刑事诉讼——特色制度与改革动态》。这是作者多年钻研外国刑事诉讼法的心得领会和心血结晶。它的出版，为读者提供了一本研究外国刑事诉讼法的新读本，可以帮助我们对欧美、日本等国刑事诉讼法制的发展演变及其特色制度与改革动态有一个全新的认识。

诉讼法学专业是我校经国家教委批准设立的第一个硕士点，刑事诉讼法学方向最先招收了硕士研究生。周欣同志勇挑重担，自告奋勇，担起这门重头课的教学任务。我极为赞赏她的这种高度责任感和奋发进取精神，积极支持她进行深入钻研和认真备课。但未想到她竟是如此的投入，说干就干，很快收集了大量的资料，并花费巨大精力对这些资料进行仔仔细的分析比较和梳理提炼，夜以继日地连续奋战，居然在备好课的同时，编写了这部着重分析各国刑事诉讼法的制度特色与改革动态的专著。特别需要说明的是：最近一段时期，研究生部的行政工作也十分繁重，但她战胜了各种困难，咬紧牙关，锲而不舍，终于写成了这部颇有新意的专著。我对她的这种敬业精神和求真创新的治学态度深表敬佩，并对她的这本新著给予高度评价。

本书全面介绍了欧美六国和日本共计七国的刑事诉讼法，但是没有采用教科书的体例，而是着重阐述各国刑事诉讼法

的历史演变过程、制度特色和当前的改革动向。读者通过阅读这本专著，可以清晰地了解到各国的刑事诉讼法制是如何创立的，又是如何一步一步地发展和演变的。在这种发展演变的过程中，各自形成了哪些特色，又如何互相参照和借鉴，在现代诉讼法制的广泛交流中取长补短，逐步交融。本书还特别介绍了当前各国刑事诉讼法制的改革动向，其中有一些行之有效的做法和成功的经验（如英国在讯问犯罪嫌疑人时允许律师在场和对讯问的全过程进行录音、录像，以及对沉默权加以限制等）值得我国学习和借鉴。总之，这部专著有其独到之处：作者在对每一个国家的刑事诉讼法制进行阐述时，紧紧抓住了历史沿革、制度特色和改革动向这三条主线，这就摆脱了教科书面面俱到和平铺直叙的较为呆板枯燥的模式，增强了该书的独创性和新颖性。本书的文字也较为洗练，避免了对外国的文献读起来颇感生涩或难以理解的通病，使本书更具有可读性。

在本书出版前，周欣已经出版过两部专著并主编了多本教材和业务书籍，其独立完成的《行政诉讼实用指南》和《常见多发犯罪的认定与处罚》专著和主编的《中外刑事侦查概论》等教材，已经显示出她的研究功力。本书的出版，表明她的研究领域又进一步拓展，我为此而感到欣慰，并预祝她在未来的教学研究中取得更大的成就！

崔 钢

2002年9月12日

自序

“路漫漫其修远兮”，在漫长的人类历史长河中，法律文化不断汇聚积淀，逐渐构筑成了一座巨大的精神财富宝库。随着世界经济逐步走向一体化，各国之间法律文化的交流也日趋频繁。在相互交往过程中，不断出现撞击融合现象。新思想、新理念层出不穷，并且很快又被一些国家所吸纳、借鉴。

中国自1978年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以来，十分重视国家的民主与法制建设。特别是1999年我国的宪法修正案确立了依法治国的基本治国方略，使我国司法界再次掀起了改革完善我国现行法律制度的研究热潮。

中国的法律工作者已经意识到，在当代，司法改革更为开放，更具理性，更有针对性。通过改革，立法者力图使刑事司法制度变得更公正、透明和自律。改革的进程也不再基于自上而下的方法，现在的刑事司法改革是处于积极讨论之中，参与者不仅包括政治家，还包括法律专家、实际工作者、研究人员等。众人参与下进行的改革对新法的贯彻执行必然会起到积极的推进作用。

刑事诉讼法律一直被人们公认是与宪法联系最密切的基本法。譬如，美国将一些重要的诉讼行为直接上升为联邦宪法，从而创立了著名的《权利法案》。美国还通过设置司法审查制度，将违反宪法的诉讼案件提交联邦最高法院进行审查，

以确保宪法的最高权威性。同时，人们越来越认识到在刑事法律中，程序法与实体法都很重要。程序公正是保障实体公正的基本条件，诉讼程序有自己独立存在的内在价值。这说明，刑事诉讼法在一个国家的法律体系中占有十分重要的位置。从目前的情况看，研究外国刑事诉讼法律的队伍越来越壮大。有关方面的研究成果可谓硕果累累。但同时也需要注意以下几点：

第一，各国的立法与司法之间往往有一定的距离。作为法律条文，其标准严格，概念精确。但是，在司法实践中，执法者只能尽可能遵照法律条文去做。

第二，对于不同国家中名称相似和相同的某些司法制度，不能进行简单的比较。只要仔细研究后就会发现，这些名称相似或相同的制度背后没有完全相同的内容。它们之间存在着一定的差异点，甚至内容上迥然不同。所以，对这些制度进行比较研究时，要准确理解和把握，不能简单抽出某一制度进行孤立的分析研究，立法者在设计某一制度时，一定是从整个诉讼程序的角度进行考虑的，一种程序的前后都应当有相应与之配套的程序作保障，这点十分重要。

第三，了解外国刑事诉讼法律历史发展的进程，可以更好地理解现代法律的构造。因为大多数国家的法律具有连续性和继承性。特别是各国刑事司法制度中的特色制度和程序不仅代表着本国独特的法律文化背景，而且往往对他国产生深远的影响和发挥着巨大的作用，甚至其中有些诉讼制度在长期的实践过程中虽然已经在发源地发生了重大变化，甚至消亡，但是它对其他国家的影响却是持久而巨大的。例如，12世纪英国的大陪审团制度和13世纪创建的小陪审团制度，

在资产阶级革命时期，先后传入美国、法国和德国等国家，而其中的大陪审团制度在英国当今的法律中已经取消，但是美国如今仍然保留着大陪审团审判制度。又如，英国创立的沉默权正在为更多国家的刑事诉讼法所接受时，英国又率先作出对沉默权加以限制的尝试。

第四，我国刑事诉讼改革中出现的一些问题，以及改革者提出的改革方案，大部分都是一些法律文化较为发达、诉讼理念较为超前、民主氛围较为宽松的国家在几十年前，甚至上百年前就已经出现过的问题，而且它们曾坚持不懈地为之进行过多次的改革尝试，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对这些宝贵的法律文化财富我们应当深入研究，它对我国正在进行的司法改革大有裨益。

在撰写过程中，笔者出于以下考虑而没有采用教科书的编写体例：其一，从目前社会上已有的相关书籍来看，大多为教材型的体例，另外一些是对外国刑事诉讼法翻译书籍，学者们已经向读者奉献了大量外国刑事诉讼法律的相关资料。本书试图转变研究视角，从读者的另种需求出发，侧重探索外国刑事诉讼法律中规定的特色制度，并及时反馈司法实践中不断出现的新变革、新动态；其二，由于各国法律文化、诉讼理念以及翻译本身可能带来的影响，经常遇到对某个问题出现多种不同的解释或理解，导致在学习过程中对一些带有根本性的、基础的诉讼原理、理论容易产生误解，而错误的认识和理解对后续的学习和研究将产生不利后果。因此，笔者力图对有关的资料进行梳理提炼，用清晰的线条勾画出外国刑事诉讼中的特色制度以及它们产生的历史背景，特别是将各国最新的改革动态介绍给读者，以供读者继续研究。

4 ► 欧美日本刑事诉讼

在写作过程中，笔者尽力避免出现资料堆积感，但为方便读者查阅，在本书最后另附外国刑事诉讼方面的相关书籍、文章目录索引。

本书在撰写过程中有幸得到程味秋教授、崔敏教授的热情帮助和扶正，两位恩师的教诲使我受益终身。在此，我真诚地向恩师们表示衷心的谢意！

作者：周欣

2002年9月12日

目 录

自 序

第一章 英国刑事诉讼法律制度

引言	(1)
一、刑事诉讼法的产生与发展历程	(4)
(一) 雏形期	(4)
(二) 形成发展期	(5)
(三) 发展改革期	(9)
二、刑事诉讼的特色制度与程序	(11)
(一) 警察具有侦查权和起诉权	(12)
(二) 检察官在起诉中扮演次要角色	(13)
(三) 预审法官负责审查起诉	(17)
(四) 律师在刑事诉讼中十分活跃	(20)
(五) 别具一格的法院设置	(22)
(六) 刑事法院的陪审团审判制度	(29)
(七) 治安法院内的简易审判制度	(32)
(八) 不是法院的验尸官法院	(33)
(九) “三审终审”的上诉审程序	(34)
三、刑事诉讼最新改革动态	(38)
(一) 侦查程序的改革动态	(39)
(二) 起诉程序的改革动态	(53)
(三) 审判程序的改革动态	(57)

第二章 美国刑事诉讼法律制度

引言	(65)
----------	--------

一、刑事诉讼法的产生与发展历程	(68)
(一) 启蒙时期	(68)
(二) 初创时期	(69)
(三) 发展时期	(70)
二、刑事诉讼的特色制度与程序	(72)
(一) 设计各种分流案件的程序	(72)
(二) 涉及公民人权的诉讼行为上升为宪法原则	(79)
(三) 大小陪审团制度	(85)
(四) 预审听证制度	(88)
(五) “毒树之果必有毒”原则	(89)
(六) 宽松的辩诉交易程序	(89)
(七) 审判机构实行双轨制	(90)
(八) 上诉实行书面审	(95)
三、刑事诉讼最新改革动态	(96)
(一) 力求答辩交易标准化、公开化	(96)
(二) 加强对被害人、证人权利的保障措施	(97)
(三) 改革保释制度	(98)

第三章 法国刑事诉讼法律制度

引言	(101)
一、刑事诉讼法的产生与发展历程	(105)
(一) 形成阶段	(105)
(二) 创建法律体系阶段	(105)
(三) 不断改革阶段	(107)
二、刑事诉讼的特色制度与程序	(108)
(一) 侦查中实行警检一体化	(109)
(二) 两级预审制度	(112)
(三) 检察院严格遵循检察一体化原则	(117)

(四) 检察院在诉讼活动中具有独占性，没有私诉	(119)
(五) 重罪法院采用混合审理模式	(123)
三、刑事诉讼最新改革动态	(128)
(一) 完善诉讼各方参与人的权力（权利）	(128)
(二) 无罪推定原则得到进一步强化	(130)
(三) 缩短临时拘留法定期限	(131)
(四) 加快法院审理案件的进度	(134)
(五) 庭审程序中引入对抗式审判模式	(134)

第四章 德国刑事诉讼法律制度

引言	(135)
一、刑事诉讼法的产生与发展历程	(141)
(一) 形成时期	(141)
(二) 统一时期	(141)
(三) 变革时期	(142)
二、刑事诉讼的特色制度与程序	(142)
(一) 诉讼阶段采用独特的划分方法	(142)
(二) 侦查中实行警检一体化	(143)
(三) 侦查法官负责司法审查	(144)
(四) 完备的强制措施制度	(145)
(五) 侦查、起诉程序合一	(147)
(六) 设置了不起诉的几种情形	(149)
(七) 庭审预备程序作为独立的诉讼阶段	(155)
(八) 法庭审判中凸显职权主义色彩	(155)
(九) 实行参审制度	(156)
(十) 法院体系单一化	(156)
(十一) 设计多种法律救济程序	(158)
三、刑事诉讼最新改革动态	(161)

(一) 扩大起诉便宜主义原则的适用范围	(161)
(二) 扩大刑事命令程序中判处刑种的范围	(162)
(三) 实践中出现了诉讼协商	(163)
(四) 废除预审法官制度	(163)

第五章 意大利刑事诉讼法律制度

引言	(164)
一、刑事诉讼法的产生与发展历程	(167)
(一) 1865年第一部刑事诉讼法典	(167)
(二) 1913年第二部刑事诉讼法典	(167)
(三) 1930年第三部刑事诉讼法典	(168)
(四) 1988年第四部刑事诉讼法典	(169)
二、刑事诉讼的特色制度与程序	(170)
(一) 侦查程序	(171)
(二) 预审程序	(177)
(三) 审判程序	(178)
(四) 特殊程序	(182)
三、对意大利刑事诉讼法改革的评析	(187)

第六章 日本刑事诉讼法律制度

引言	(192)
一、刑事诉讼法的产生与发展历程	(195)
(一) 初创法律阶段	(195)
(二) 确立法律制度阶段	(195)
(三) 法制完善阶段	(197)
二、刑事诉讼的特色制度与程序	(199)
(一) 刑事诉讼制度的特点	(199)
(二) 侦查制度的特点	(200)
(三) 自成一体的公诉制度	(204)

(四) 审判制度的特点	(209)
三、刑事诉讼最新改革动态	(215)
(一) 引入陪审团审判制度	(216)
(二) 确立法曹一元化制度	(218)
(三) 严格采用令状主义	(219)
(四) 强化对被害人的保护、救济和援助	(219)
第七章 俄罗斯刑事诉讼法律制度	
引言	(221)
一、刑事诉讼法的产生与发展历程	(225)
(一) 摧毁旧法、创建新法	(225)
(二) 刑事诉讼法修改频繁	(226)
(三) 苏联解体，法律不变	(226)
二、刑事诉讼的特色制度与程序	(227)
(一) 三个诉讼阶段，两个特殊程序	(227)
(二) 提起刑事诉讼程序	(227)
(三) 独特的调查机关与侦查机关	(229)
(四) 检察机关至高无上的法律监督权	(232)
(五) 强化对公民权利的诉讼保障机制	(236)
(六) 弱化庭前审查程序	(239)
(七) 为陪审制度专门设计的预审程序	(240)
(八) 增设陪审团审理程序	(241)
(九) 设立了独任庭审判制	(244)
三、刑事诉讼最新改革动态	(245)
(一) 创建陪审团制度引发的争论	(246)
(二) 检察机关监督职能存废之争	(249)
外国刑事诉讼法学参考书目	(251)

第一章

英国刑事诉讼法律制度

引言

英国是世界上最早的资本主义类型的国家，是英美法系的发源地。在其形成和发展过程中，不仅创立了一系列独具特色的法律、刑事司法制度，而且其中一些特色制度已经被许多同法系，甚至不同法系的国家所吸纳、借鉴和“改编”。同时，伴随着社会的发展和变革，英国也在不断吸收和借鉴同法系国家以及不同法系国家刑事司法制度中的精华，改革与完善本国法律制度中存在的缺陷与薄弱之处，其结果是使英国法律与刑事司法制度从传统的当事人主义逐步变为以当事人主义为主，兼容国家职权主义的现代诉讼制度。

在对英国法律和刑事司法制度进行考查